

2022年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原新津县华润初级中学）前身是华润学校初中部，创办于1994年8月。2008年，独立为华润初中。2020年9月新津县升区后更名为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学校位于新津区五津街道华林街141号，占地90余亩。目前有教学班24个，学生1194人，教职工114人，专任教师104人，学历达标率100%。其中，研究生8人，本科学历83人；高级职称21人，中级职称52人，中高级职称占专任教师75%。

学校始终坚持“人本立校，科研兴校，质量强校，特色塑校”的办学思想，践行“彰显自我，收获快乐”的办学理念，以“创天府名校，育现代公民”为办学目标，走“人格塑造和智能培养和谐统一”的特色育人之路，教育学生在乐学中会学、善学；在成功中成人、成事，努力把学生培养成为最好的个人和合格的公民。

实验初中教师学识丰富，教风严谨，具备精湛的教学技艺和较强的科研能力，有多名教师先后代表新津区参加省、市课堂教学比赛并获大奖，在历届新津区教师大比武活动，学校选派的教师均取得优异的成绩。在教师专业发展方面，实验初中独树一帜，

拥有全区首个教师发展学校。同时学校为教师专业发展、专业成长搭建了平台，造就了部分在区域有一定影响的、有个性风格的名优骨干教师。学校规范管理，锐意改革，努力创新，曾被授予成都市教师发展基地校、市教育局管理的初中段名校集团、成都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成都市心理健康教育实验学校、成都市教育国化窗口学校称号。

学校党风廉政、师德师风建设扎实开展。常规管理精细化，教育质量优质，完成教育工作目标优秀。科研氛围浓厚，课题研究成效显著，顺利结题。五项管理推进有力。国际理解教育亮点纷呈，教育改革(课程建设)多元浸润、优质高效。

目前正在探索多种课堂教学模式，让学生实现“快乐学习，智慧成长，多元发展”。学校注重学生的全面发展，通过校本课程、校园艺术节、校运动会、校科普周、专家讲座、外出参观访问以及演讲赛、朗诵赛，辩论赛等形式，调动学生的积极主动发展的意识，并给予学生最大的空间让学生自我发展。学生在各级艺术、体育方面的竞赛中都获得了骄人的成绩。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实验初中将高瞻远瞩，勇立潮头，和谐共进，创精品学校，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 2022年重点工作

1、实施党建引领行动，切实加强理论武装，强化意识形态管理，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

教育，加强“蓉城先锋”“学习强国”等平台的学习考核。深化“优教新津·党建领航”行动，开展“党员名师讲党课”活动，落实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动权。按学校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扎实开展工作，加强党员干部教师理想信念教育、警示教育、党规法纪教育，杜绝教育乱收费、违规招生、有偿家教。

2、狠抓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完善“五好学生”评价机制，“五育并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切实提高德育工作实效。重视班主任队伍建设和共青团工作，努力构建中小学有效衔接的德育体系和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德育工作格局。突出德育工作的主动性、针对性和实效性，落实五项管理。关注特殊学生，加强特殊学生青少年法治教育，增强特殊学生法律意识加强阳光体育锻炼、运动会和艺术节的开展。

3、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扎实推进“百花课堂”建设，落实“双减”，深耕课堂，减负增效，切实提升教学质量。探索“自主合作探究”教学模式，提倡个性化教学，优化和激发课堂活力，以课程建设为核心，夯实教学常规管理，扎实推进“双减”政策，优化试卷考评机制，大力营造课题研究氛围，不断探索和改进师生评价模式，精准对标提升质量，推动学校健康快速发展。

4、大力推进“优教新津”建设，培育新时代“四有好老师”，依法治教，办好家门口的好学校，增强教育幸福感获得感。扎实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压实筑牢学校安全稳定底板，涵养师德师风，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部门预算包括：教务处、德育处、总务处、办公室、团委、安全办、工会。

第二部分 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82.9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482.94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056.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4.02 万元。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82.9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1471.85 万元，增加 11.09 万元，增长 7.5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变化，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类）1056.50 万元，占 71.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7.27 万元，占 14.65%；卫生健康支出 75.15 万元，占 5.07%；住房保障支出 134.02 万元，占 9.0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预算数为 1056.5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1072.65 万元，减少 16.15 万元，降低 1.5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变化，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144.8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136.55 万元，增加 8.30 万元，增加 6.0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72.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68.28 万元，增加 4.14 万元，提高 6.0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 75.1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62.05 万元，增加 13.10 万元，增长 21.1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 134.0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132.32 万元，增加 1.69 万元，增长 1.2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三、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12.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95.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16.11 万元，主要包括：福利费等。

四、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无。

(二) 公务接待费

无。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无。

五、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说明

无。

六、2022 年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成都市新津区实验初级中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本单位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482.9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1471.85 万元，增加 11.09 万元，增长 7.5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变化，教师变动以及工资调资等。

七、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预算 1482.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2.94 万元，占 100%。

八、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单位预算本年支出总计 148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212.01 万元，占 81.73%；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270.93 万元，占 18.2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无。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70.93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